

**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
112年度第2次甄選臨時人員書面審查結果及參加口試名單**

一、口試日期：112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30分。

二、書面審查符合規定，參加口試者名單如下：

應試共計7人

編號	姓名	備註
112101	劉○鈺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2	張○葶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4	劉○伶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5	高○華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6	李○如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8	林○薇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112109	黃○竹	請於上午10時15分前報到

三、書面審查不符合規定名單如下：

112103	黃○玲
112107	李○卿

四、口試場所及注意事項：

1. 試場位於本分署（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）北棟11樓第一會議室，請於口試時間15分前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試場報到。
2. 參加口試人員請務必自備口罩配戴。
3. 汽車可停放於地下2樓洽公民眾停車場，停車場前3小時不收費。
4. 機車停車可由中環路入口進入機車停車場。

五、本大樓交通資訊：

